

四川侨源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侨源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29日以书面或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4年4月9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会议由董事长乔志涌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该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董事会2023年度的工作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王少楠、金智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分别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报告》编写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少楠）、《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金智）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真听取了总经理李国平先生所作的《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管理层 2023 年度落实董事会、股东大会各项决议以及日常经营管理方面的主要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关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4）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5）。《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5）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为积极回报股东、优化公司股本结构，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经营发展状况，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 2023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3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账户中的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5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本年度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若在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余额）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行权等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以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以及不超过 1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进行现金管理，单笔投资产品最长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上述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及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以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审计机构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7）。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重新论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募投项目“综合智能管理平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由 2024 年 6 月 30 日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完成且对“1100TPD 氮气回收环保节能技改项目”进行重新论证事项是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及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本次调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重新论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基于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乔志涌、乔坤回避表决。

11、审议通过《关于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向农商银行天府新区支行、浦发银行成都分行、招商银行成都分行、成都银行都江堰支行等相关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的综合授信及相关信贷业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乔志涌先生审核并签署上述授信及相关信贷额度内的所有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合同、借款合同与贷款相关的资产抵押合同等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稳健发展，满足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要，结合公司 2024 年度发展规划，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阿坝汶川侨源气体有限公司、侨源气体（眉山）有限公司、侨源（金堂）气体有限公司的融资提供合计不超过 6 亿元（含）的担保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 2023 年度各项审计工作。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连续性，同意续聘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依据公司的资产总量、审计范围及工作量，参考行业、市场水平与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2024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结合公司的具体情

况，修订本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2024 年 4 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2024 年度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董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报酬；公司独立董事的职务津贴为税前人民币 9 万元/年。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提议上述薪酬方案在后续年度继续执行，执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审议通过之日止。本议案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与会董事一致同意将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保障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拟定 2024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实行年薪制按月发放，其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绩效考核收入和年终奖组成，其中基本工资由公司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确定，绩效考核收入和年终奖与公司年度经营情况和个人履职情况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执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审议通过之日止。本议案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李国平先生、乔坤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

17、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对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3 年度审计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经评估，2023 年度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能够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8、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议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下午 14: 30 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1）。

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侨源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0 日